

110學年度惠明盃書法暨四格漫畫(海報)比賽簡章

- 一、 主旨目的：結合全球身心障礙者日，冀望提升一般民眾及學童對於身心障礙者之了解與認同。
- 二、 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 主辦單位：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
- 四、 協辦單位：大雅永興宮
- 五、 參加對象：臺中市國中、國小、高中學生皆可參與，每人一組限報名一項作品。
- 六、 比賽組別：

- 國小低中年級書法組（一、二、三、四年級）。
- 國小低中年級四格漫畫組（一、二、三、四年級）。
- 國小高年級書法組（五、六年級）。
- 國小高年級四格漫畫組（五、六年級）。
- 國中書法組。
- 國中四格漫畫組。
- 高中書法組
- 高中海報組

七、 比賽方式：

書法組：

- 採徵件評選方式，每人以一組一件為限。
- 書寫內容：「尊重差異，共同參與，機會平等，權益保障」、「平等融合，力量無限，看見多元，幸福共好」、「多份關懷，少份障礙，因為有你，有愛無礙」，上述三組標語擇一書寫。
- 作品規格：以四開宣紙(35X70公分)直式書寫。作品須落款不須裱褙。背後右下角須浮貼送件表。
-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10年11月26日止（郵寄者以郵戳為憑）。
- 收件地址：請將作品逕送或郵寄428333臺中市大雅區雅潭路四段336號(學務處)，洽詢電話：(04)25661024#125。
- 評選結果：每組擇優錄取前3名，入選者將以專函通知，公布於臺中市惠明盲校網站，並於110年12月3日全球身心障礙者日公開表揚。

漫畫(海報)組：

- 採徵件評選方式，每人以一組一件為限。
- 繪畫主題：不拘，但須表現身心障礙者日精神體現-公平參與、機會平等、權益保障。
- 作品規格：比賽圖紙之紙張種類不限，四格漫畫組尺寸為8開（393*273mm），海報組尺寸為半開(751*521mm)，畫筆、顏料或畫風不限，手繪或電腦繪圖均可。
- 收件日期：即日起至110年11月26日止（郵寄者以郵戳為憑）。
- 收件地址：請將作品逕送或郵寄428333臺中市大雅區雅潭路四段336號(學務處)，洽詢電話：(04)25661024#125。
- 評選結果：每組擇優錄取前3名，入選者將以專函通知，公布於臺中市惠明盲校網站，並於110年12月3日本校舉辦全球身心障礙者日活動當日公開表揚。

九、評審與獎勵：

由本校校長以及校內一級主管擔任評審委員，公開、公平、公正評審。

組別 獎項	國小 低中年級 書法組	國小 低中年級 四格漫畫組	國小 高年級 書法組	國小 高年級 四格漫畫組	國中 書法組	國中 四格漫畫組	高中 書法組	高中 海報組
第一名	1,500	1,500	2,000	2,000	3,000	3,000	5000	5000
第二名	1,000	1,000	1,500	1,500	2,000	2,000	3000	3000
第三名	500	500	800	800	1,000	1,000	2000	2000
佳作	獎狀	獎狀	獎狀	獎狀	500	500	800	800

註：獎金屬於稿費性質（執行業務收入），凡是個人參加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均需併入綜合所得稅申報。

十、獎項：各組取第一名1位、第二名1位、第三名1位、佳作若干名。（承辦單位得視各組參賽人數依比例調整獲獎人數，必要時增額錄取）

十一、頒獎：110年12月03日（星期五）9時30分，於本校光明樓地下大禮堂公開頒獎。

十二、其他事項：

- (一)報名時，須詳實填寫報名表一式二聯（含著作權讓與同意書），連同作品一併逕送或寄交主辦單位。
- (二)領獎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本人身分證影本或戶口名簿、戶籍謄本、健保卡等影本），以供報到時身分識別及頒獎後續申報所得稅作業。
- (三)凡參加比賽之作品均不退件，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全部悉歸主辦、承辦單位所有，並有刊印、重製、展覽及作為推展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 (四)作品有抄襲、代為題字、冒名頂替、身分證明文件不實或違背本簡章規定之情事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主辦單位得逕取消參賽資格，並追繳已頒發之獎狀、獎金。
- (五)參加比賽之作品若格式與規定不符，或因個人基本資料填寫錯誤，導致無法聯繫者，均視同放棄參賽資格，不得提出異議。
- (六)凡參賽者視同接受本簡章之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補充之。
- (七)因應新冠疫情關係，請得獎選手出席時務必遵守防疫規範。

※本聯詳填後，沿虛線撕下來，黏貼於作品背面左下角

「110學年度惠明盃書法暨四格漫畫比賽」報名表（第一聯）			
參加組別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中年級書法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書法組	編號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中年級四格漫畫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四格漫畫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書法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書法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四格漫畫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海報組	
姓 名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		



※本聯詳填後，與初賽作品一併郵寄參賽

「110學年度惠明盃書法暨四格漫畫比賽」報名表（第二聯）				
參加組別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中年級書法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書法組	編號	【此欄由主辦單位填寫】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中年級四格漫畫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四格漫畫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書法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書法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四格漫畫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海報組		
姓 名		性別	出生日期	
通訊地址		年級	身分證字號	
法定代理人	(未滿20歲報名者，需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			
通訊地址	□□□□□			
電子信箱				
聯絡方式	(日)	(夜)	(行動)	
【著作權讓與同意書】				
<p>本人參加「110學年度惠明盃書法暨四格漫畫比賽」，同意遵照主辦單位訂定之比賽辦法，本人同意將本參賽作品之著作財產權全部讓與主辦單位，並放棄行使著作人格權。主辦單位有權修改、並得無償使用，供作刊印、重製、格放、公開展示及其他推展教育之行為，本人絕無異議亦不另行索取費用。</p> <p>參賽作品業經本人詳細檢視並同意對著作之內容負責，保證本參賽作品係原創作品，且內容合法，未有侵害或抄襲他人之情形，未一稿多投，且未曾以任何方式出版或發行。</p> <p>若有違上開情事，除被取消得獎資格，應繳回所有獎項與獎金外；若涉及違法，本人願負擔一切法律責任，並賠償主辦單位所受之損害。</p>				
著作權讓與人簽名或蓋章：_____ (未滿20歲報名者，需得法定代理人同意並簽名)				

1. 填寫報名表一式兩聯，請以正楷填寫，勿用鉛筆。姓名、地址必須正確。
2. 編號欄位請勿填寫（由主辦單位開立統一編號），電話請以阿拉伯數字填寫。
3. 請將報名表第一聯浮貼於作品背面左下角，第二聯隨作品附上供主辦單位留存。
4. 報名表格可自行影印填寫，但勿縮小或放大。